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 关于本科学生参加各类实践活动认定的实施细则

根据《北京邮电大学关于本科学生参加各类实践活动认定的实施细则》(校教发[2021]51号)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以下简称学院)实际情况和专业特色,为更好引导学生积极参加各类实践活动,在推荐免试研究生时对学生在各类实践活动中取得的相应成果予以加分认定,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实践活动分类

根据实践活动的内容,实践活动分为学术类竞赛、科研实践活动、体育类竞赛、文艺类实践活动和退伍复学五方面。本细则所涉及的实践活动为学术类竞赛和科研实践活动两方面,其余实践活动成果由学校相关部门进行加分认定,具体认定规则参见《北京邮电大学关于本科学生参加各类实践活动认定的实施细则》(校教发[2021]51号)文件相关要求。

二、实践活动成果加分认定

(一)加分认定要求

- 1. 在学术类竞赛、科研实践活动方面取得相应成果的全日制本科生,在推免时给予适当加分认定,每名学生累计加分认定上限为4分。
- 2. 同一竞赛、实践活动多次、多级、多年获奖的;相近或相同作品取得不同形式、不同类型成果的;在同一竞赛不同赛道取得成绩的,仅以最好成绩或最高成果认定加分额度。获得成功参赛、鼓励奖或优胜奖者不予加分。学生所取得的不同形式的成果是否为相同或相近作品,先由学院本科生教学办公室审核,如有异议,由学院学术委员会最终评定。
- 3. 指导教师为学生直系亲属的,指导学生在各类竞赛、实践活动中取得的成果仅作为参考,不认定推免加分。

- 4. 对于申请加分认定的各类实践成果以正式公布结果为准。实践成果相关证明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每年的8月31日(如遇特殊情况,依照当年推免工作通知执行)。在此前未正式公布结果的,不预先认定推免加分。
- 5. 各实践活动具体的加分认定额度不得高于学校规定的加分认定上限,认定结果需进行公示,同时报学校教务处备案。

(二)加分认定标准

1. 学术类竞赛获奖加分认定标准

(1) 国家级竞赛个人获奖加分认定标准

国家级:由国家部级单位、全国性重要学术团体或社会团体主办,在国内外有众多高校参加、有突出社会影响力的高水平学科竞赛和双创竞赛。

国家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分为S、A+、A三级:

S 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3分(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除外); A+ 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2.5分; A 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2分。

奖项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三个等级的竞赛,各等级之间的分差为 0.5分。竞赛当年设有特等奖的,特等奖按照一等奖认定加分额度。

(2) 省部级竞赛个人获奖加分认定标准

省部级:由北京市教委、北京团市委主办或经学校认定的,在北京市范围内有众多高校参加、有重要社会影响力的高水平学科竞赛和双创竞赛。

省部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分为B+、B 两级:

B+ 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1.5分; B 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1分。 奖项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三个等级的竞赛, 各等级之间的分差为

0.5分。竞赛当年设有特等奖的,特等奖按照一等奖认定加分额度。

(3) 团队参赛获奖加分认定标准

以团队形式参加竞赛获奖的,要求团队负责人须为北京邮电大学学生,申请推免加分认定的学生必须为参赛团队的主力队员,主力队员为团队前六名成员。

团队加分认定额度=学院对应竞赛的个人加分认定额度×系数;

系数=1+(x-1)×0.6,其中x≤6,为主力队员人数。

各主力队员的加分认定额度按照团队加分认定额度作平均分配。

(4)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金奖加分认定标准 获得全国金奖的团队,成员排名第一认定为4分,排名第二认定为3分,排名 第三认定为2.5分,排名第四至第六名认定为2分,第六名之后不认定推免加分。

2. 科研实践活动加分认定标准

- (1) 科研实践活动加分认定的科研成果包括在核心期刊和高水平学术会议正式公开发表的科研论文和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证书。
- (2) 对学生提交的多项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评价重点聚焦到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个人最高加分认定上限为3分。
- (3) 学生本科阶段以独立作者取得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成果,可认定推免加分。
- (4) 多名学生联合取得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成果,第一作者或第一发明人可认定推免加分。
- (5) 学生本科阶段与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仅限该学生参与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且与该项目指导教师合作的科研成果,第一作者或第一发明人可认定推免加分。其他与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仅作参考,不认定推免加分。
- (6) 学生在校期间以学生为第一作者署名且以北京邮电大学为单位发表的学术论文,内容须与本专业相关或与指导教师课题、创新创业项目研究内容相关,经认定后方可按规定加分。

发表论文的认定,一律以所提供的原件为准,录用通知不予承认;被检索的 论文须提交正式检索证明;会议论文须提交正式论文集。

- (7) 学生在校期间以北京邮电大学为专利所属单位,专利内容与所学专业相关,并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证书的,经学院认定后可加分。
- (8) 学院成立审核小组对学生的科研论文、国家发明专利授权证书等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并组织相关学生进行

公开答辩。专家审核小组通过审核鉴定及答辩后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含学生科研成果的加分认定情况)并签字存档。通过审核鉴定及答辩的学生科研成果须在学校网站公示;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学生科研成果,不认定推免加分。

三、其他

- (一)本细则于2023年6月20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自2020级学生起施行。
- (二)未尽事宜参见《北京邮电大学关于本科学生参加各类实践活动认定的实施细则》(校教发[2021]51 号)。
 - (三)本细则由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1: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2023年推荐免试研究生竞赛获 奖加分列表

附件2: 申请推免加分需提供材料清单

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3年6月20日

附件1: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2023年推荐免试研究生竞赛获奖加分列表

级别	竞赛名称	特等 奖	一等奖(金奖)	二等奖(针		
S级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	金奖团队成员,排名第一认定4分,排名第二认定3分,排名第 三认定2.5分,排名第四至第六认定2分,第六名之后不认定加 分。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	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认定3分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 世界总决赛		3	2.5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	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认定3分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	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认定3分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 技作品竞赛(特等奖)	3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 创业大赛(银奖、铜奖)		/	2.5	2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含专项邀请赛)		/	2. 5	2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 亚洲区域赛		2.5	2	1.5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	2. 5	2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	2. 5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 技作品竞赛(含专项赛)		2. 5	2	1. 5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 赛		2. 5	2	1.5	
A+级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 会展示(含成功入选)	获奖认定2.5分,成功入选认定2分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 大赛		2. 5	2	1.5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2.5	2	1.5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2. 5	2	1. 5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 及创业"挑战赛		2. 5	2	1. 5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2. 5	2	1.5	
	"外研社·国才杯"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 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2.5	2	1. 5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2.5	2	1.5	
	全国大学生创新方法应用大赛		2. 5	2	1.5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		2. 5	2	1. 5	
A级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含全国大学生FPGA创新设计竞赛)		2	1.5	1	
Λ // //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2	1.5	1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2	1.5	1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2	1.5	1
大学生计算机系统与程序设计竞	2	1.5	1
	2	1. 5	1
全国高校云计算应用创新大赛	2	1. 5	1
世界机器人大赛	2	1.5	1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大赛	2	1.5	1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CCPC)	2	1. 5	1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 世界杯中国赛	2	1.5	1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2	1. 5	1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2	1.5	1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2	1. 5	1
华为ICT大赛	2	1.5	1
		0奖认定2分	
	2	1.5	1
中国工程机器人大赛暨国际公开 赛	2	1.5	1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1.5	1
赛	2	1.5	1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 人才大赛	2	1.5	1
RoboCom机器人开发者大赛	2	1.5	1
	2	1.5	1
创业大赛	2	1.5	1
"华为杯"中国大学生智能设计竞 赛	2	1. 5	1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2	1.5	1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2	1.5	1
3S杯全国大学生物联网技术与应 用"三创"大赛	2	1.5	1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 创业大赛北京赛区	1.5	1	0. 5
北京市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1.5	1	0. 5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北京赛区	1.5	1	0. 5
"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含专项赛)	1.5	1	0. 5
"挑战杯"首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 赛	1.5	1	0. 5
北京市大学生科学研究与创业行 动计划成果展	视举办竞赛	当年奖项设置情况	而定
北京市大学生机器人大赛(同华北 五省赛)	1	0. 5	/
北京市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同 华北五省赛)	1	0. 5	/
	赛用智大赛、赛) 大寒、赛) 大寒、寒,时愈。 大寒、寒,时愈。 大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寒,时寒。	赛、团体程序设计元梯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算机系统与程序设计竞赛(CCSP) 2 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2 全国国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2 全国国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2 全国国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2 全国国产学生物联网设计大赛 2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CCPC) 2 中国机器人大赛 2 全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CCPC) 2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2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2 全国生维教学之竞赛 2 中国软件杯,产学生教学建模竞赛(0类) 2 全国空间全域技术竞赛 2 中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0类) 2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中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中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2 全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2 中国、产等联系、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产业支援	票 团体程序设计元梯赛、移动应用创新大赛 (CSP) 2 1.5 有能创意案) 2 1.5 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寨 2 1.5 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寨 2 1.5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大寨 2 1.5 世界机器人大寨 2 1.5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CCPC) 2 1.5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关赛(CCPC) 2 1.5 中国教界中国费 2 1.5 全国大学生校创新设计大寨 2 1.5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0类) 0类认定2分 全国管理教学之校营养 2 1.5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1.5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1.5 全国大学生数等分外包创新创业大寨 2 1.5 中国服务机器人大寨 2 1.5 中国服务机器人大寨 2 1.5 中国服务机器人大寨 2 1.5 中国工会社、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产业、

加分规则:

- 1、S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3分,其中《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加分标准:金奖团队成员,排名第一认定4分,排名第二认定3分,排名第三认定2.5分,排名第四至第六认定2分,第六名之后不认定加分。2、A+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2.5分。

- 3、A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2分。 4、B+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1.5分。
- 5、B级竞赛获奖加分认定上限为1分。

奖项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三个等级的竞赛,各等级之间的分差为0.5分。竞赛当年设有特等奖的,特等奖按照一等奖认定加分额度。

附件2: 申请推免加分需提供材料清单

1) 学术类竞赛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学术类竞赛加分表》 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

2) 期刊论文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科研论文加分表》论文所发表的当期期刊原件

期刊封面的复印件

有本人论文题目的目录页复印件

在该期刊中的本人论文全文的复印件

检索证明: 论文须提交正式检索证明(可联系图书馆开具)

3) 会议论文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科研论文加分表》 论文所在的会议论文集原件

提供会议论文集封面的复印件

有本人论文题目的目录页复印件

在该论文集中的本人论文全文的复印件

检索证明: 论文须提交正式检索证明(可联系图书馆开具)

4) 发明专利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发明专利加分表》 提供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注: 原件将在审核鉴定后退回给学生, 学院仅留存复印件。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学术类竞赛加分表

М П		Lil A			
学号		姓名			
专业		班级			
竞赛名称					
获奖时间		是否设有特等奖			
获奖等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请勾选:□团队参赛获奖□个人参赛获奖					
如为团队参赛获奖,请填写下列表格;如为个人参赛获奖,无需填写下列表格					
团队负责人					
(姓名、学院)	团队人数	団队前方	六名成员		

指导教师签字:

日期: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科研论文加分表

学号			姓名	
专业			班级	
论文题目				
是否为第一作者	□是□否			
	□期刊论文 □会议论文			
论文类型	期刊名称			
	会议名称			
发表/出版日期			检索号(期刊论文)
		论	文摘要	

学生签字:

日期:

计算机学院(国家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发明专利加分表

学号		姓名	
专业		班级	
专利名称			
是否为第一发明人	□是□否		
批准单位		专利所属单位	
授权时间		专利号	
	专利	简介	

学生签字:

日期: